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北方亚事评报字[2019]第 01-637 号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NORTH ASIA ASSET ASSESSMENT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1111020080201901219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泉州在源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
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北方亚事评报字[2019]第01-637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宋利强(资产评估师)、张华志(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4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4
二、评估目的	8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8
四、价值类型	9
五、评估基准日	9
六、评估依据	10
七、评估方法	11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17
九、评估假设	19
十、评估结论	21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23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4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25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25
附 件	26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北方亚事评报字[2019]第 01-637 号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本次评估是对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提供其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评估对象所对应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流动负债。

三、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四、评估基准日：2019 年 4 月 30 日。

五、评估方法：本项目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进行评估。

六、评估结论：本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如下：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2,088.15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466.87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621.28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为 627.83 万元，评估增值 6.55 万元，增值率为 1.05%。

本次评估结论未考虑控制权溢价及非控制权折价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本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 1 年，即从 2019 年 4 月 30 日至 2020 年 4 月 29 日止的期限内有效，超过 1 年有效期需重新进行评估。

八、资产评估报告日：本评估报告日为 2019 年 9 月 30 日。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认真阅读评估报告正文。并提请评估报告使用者关注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方亚事评报字[2019]第 01-637 号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委托人为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概况

注册登记情况

名称：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水力”）

企业信用代码：91110000697734636E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幢 B1-0808 室

成立日期：2009 年 11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戴雄彪

营业期限：2009 年 11 月 17 日 - 无限期

注册资本：12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电力生产；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水力水电工程建设咨询；技术服务；设备租赁；销售机械电器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 注册登记情况

名称：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在源”）

企业信用代码：91350583MA2XX2M73E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水头镇厦盛街 166 号 4 层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洪欣

营业期限：2016 年 12 月 23 日 - 2046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资本：4500 万元

经营范围：电力销售；太阳能电站的运营；太阳能电站相关设备及零配件的销售；太阳能电站及其应用系统的设计、咨询、安装、施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4 月 30 日，股权结构为：

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比例%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100.00%
合 计	45,000,000.00	100.00%

3. 被评估单位 2017 年、2018 年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4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内大街 6 号枫桦豪景 A 座

电话：010-83557569 传真：010-83543089 E-mail: bfys@ien.com.cn 邮编：100053

货币资金	28.81	48.44	63.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53	265.32	328.46
预付款项	73.64		0.5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7.98	196.99	185.76
流动资产合计	403.96	510.75	578.5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6.85	1,496.78	1,472.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 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66	36.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6.85	1,543.45	1,509.61
资产总计	1,970.81	2,054.20	2,088.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31.11	1,433.76	835.9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27	0.02	0.0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1.53
其他应付款	511.52	447.36	439.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内大街6号枫桦豪景A座

电话：010-83557569 传真：010-83543089 E-mail: bfys@ien.com.cn 邮编：100053

流动负债合计	1,947.90	1,881.14	1,466.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47.90	1,881.14	1,466.8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29	17.31	21.28
未分配利润	20.61	155.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0	173.07	621.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0.80	2,054.21	2,088.15

被评估单位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4 月利润表如下：

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 1-4 月
一、营业收入	73.31	302.50	80.63
减：营业成本	34.85	119.35	36.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9	0.1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74	21.44	0.88
财务费用		-0.04	-0.03
资产减值损失	2.82	11.50	3.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2.90	150.16	39.7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22.90	150.16	39.7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22.90	150.16	39.74

注：评估基准日资产状况和经营状况财务数据均引用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关系

委托人为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包括：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本次评估目的即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项目评估对象为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为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088.15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466.87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621.28 万元。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一致。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由被评估单位提供。

（二）主要资产概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包括：设备类资产等。实物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1、固定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固定资产为设备类资产，具体为光伏发电设备和电子设备。对机器设备的权属核实主要通过查阅主要设备类合同、凭证、发票，并实际核查设备类资产的在用状态；对电子设备的权属核实主要通过查阅主要电子设备类资

产的凭证、发票，并实际核查设备类资产的在用状态。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状况

企业没有申报的无形资产。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均为表内资产。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

本次评估引用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结论。

四、价值类型

根据评估目的实现的要求，结合评估对象自身的功能、使用方式和利用状态等条件的制约，本次评估价值类型选用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压制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一）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

（二）按照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资产评估应对的经济行为实现日接近的原则，由委托人确定评估基准日。

（三）本次资产评估的工作中，评估范围的界定、评估参数的选取、评估价值的确定等，均以评估基准日企业的财务报表、外部经济环境以及市场情况确定。本报告中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六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号根据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改)；
3.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第64号)；
4.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32号)；
5.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2019年1月2号修订)；
6. 《中央企业资产评估项目核准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0〕第71号)；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016年1月13日经国务院第119次常务会议通过；
8. 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0.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1.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2.《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资产评估报告统一编码管理暂行办法》(中评协〔2018〕44号)。

(四) 产权依据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相关产权证明资料。

(五) 取价依据

1.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19 版；
2.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3. 评估基准日银行贷款利率；
4. 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5. 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6. 评估机构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参数资料；
7. WIND 资讯系统提供的相关行业统计数据；
8. 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概算编制规定及费用标准 NB / T 32027 — 2016；
9.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它评估相关资料。

(六) 其他参考依据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

七、评估方法

(一) 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

收益法指将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内大街6号枫桦豪景A座
电话：010-83557569 传真：010-83543089 E-mail: bfys@ien.com.cn 邮编：100053

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以及三种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条件，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收益法。选择理由如下：

资产基础法从再取得资产的角度反映资产价值，即通过资产的重置成本扣减各种贬值反映资产价值。其前提条件是：第一，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第二，应当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本次评估的委估资产具备以上条件。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通常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公司管理层能够提供公司的历史经营数据和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数据，且盈利预测与其资产具有较稳定的关系；评估人员经过和企业管理层访谈，以及调研分析认为具备收益法评估的条件。

（二）资产基础法简介

1.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评估范围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其他流动资产等。

（1）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对银行存款每户都进行了函证，并取得了每户银行存款的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对其逐行逐户核对，并对双方未达账项的调整进行核实。了解未达账项的形成原因等，银行存款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2）应收账款

对应收账款评估人员在核实其价值构成及债务人情况的基础上，具体分析欠款数额、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债务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因素。根据申报的应收账款明细表中所列客户业务内容、发生日期、金额，向该公司财务人员及相关人员进行了解，由财务人员及相关人员详细介绍各债务单位的实际情况，并对相应的合同进行了抽查。对于按照合同约定能够收到相应货物或形成权益的应收账款，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3）预付账款

评估基准日预付账款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电费。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调查了解了预付账款形成的原因、对方单位的资信情况等。按照重要性原则，对预付账款进行了凭证和发票抽查，并对相应的合同进行了抽查。对于按照合同约定能够收到相应货物或形成权益的预付账款，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4）其他流动资产

评估人员查阅了纳税申报表、相关会计凭证，核实了其账面价值的真实性、合理性和准确性，按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2. 机器设备类固定资产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1）重置全价的确定

1) 机器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其它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税费

购置价

主要通过向设备生产厂家或销售公司询价或参照《2019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等价格资料，以及参考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格确定。对少数未能查询到购置价的设备，采用同年代、同类别设备的价格变动率推算确定购置价。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即增值税改革细则），公告称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运杂费

以含税购置价为基础，根据生产厂家与设备所在地间发生的装卸、运输、保管、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按不同运杂费率计取，同时，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

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文件规定抵扣率扣减应抵扣的增值税。购置价格中包含运输费用的不再计取运杂费。

运杂费(不含税)=含税运杂费/1.09

安装调试费

根据被评估设备辅助材料消耗、安装基础情况、安装的难易程度,并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相关设备安装费率予以测算确认。

设备基础费

对需要计算设备基础费的设备,依据《国内设备基础费概算指标》确定设备基础费率,具体公式为:

设备基础费=设备购置价格×设备基础费率

前期及其他费用

主要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设计费和监理费等,以设备购置价为基础,根据相关取费文件按一定比例计算确定。

资金成本:

对于大、中型设备,合理工期在 6 个月以上的计算其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基础费)×基准日贷款利率×合理工期×0.5

贷款利率按照评估基准日执行的利率确定,资金在建设期内按均匀投入考虑。

2) 电子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中关村在线》等近期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电子设备价格。

重置全价=购置价(不含税)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1) 机器设备综合成新率

①对机器设备的成新率,参照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并通过现场勘察设备现状及查阅有关设备运行,修理及设备管理档案资料,对设备各组成部分进行勘察,综合判断该设备其尚可使用年限,在此基础上计算成新率 N,即:

$$N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实际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②对于设备中的大型、关键设备，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的现场查看，查阅有关设备的运行状况、主要技术指标等资料，以及向有关工程技术人员、操作维护人员查询该设备的技术状况、大修次数、维修保养的情况，并考虑有关各类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的规定，以及该设备的已使用年限等因素，合理确定设备的综合成新率。综合成新率的确定采用权重法，使用年限成新率权重 40%，现场查看成新率权重 60%。

2) 电子设备成新率

采用尚可使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成新率= $(1 - \text{已使用年限} \div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或成新率= $[\text{尚可使用年限} \div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3)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房屋顶部租赁已付的租金。评估人员首先审核长期待摊费用报表、总账、明细账的一致性，向有关财务人员了解长期待摊费用形成的原因、时间、原始发生额和内容，查阅了相关合同、凭证和发票等资料。核对账簿、凭证核实，同时对该企业摊销的正确性进行了验算，评估人员了解了尚存摊销期。企业摊销正确，故按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4. 负债

对企业负债的评估，主要是进行审查核实，评估人员对相关的文件、合同、账本及相关凭证进行核实，确认其真实性后，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或根据其实际应承担的负债确定评估价值。

(三) 收益法简介

采用收益法对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以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减去有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拟采用未来收益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模型。

2、计算公式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有息债务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其中：经营性资产价值按以下公式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

3、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状况及企业经营规模，预计电站 25 年的设计运营期限，将收益期截止到 2042 年 6 月 30 日。

4、收益期的确定

根据对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所从事的经营业务的特点及公司未来发展潜力、前景的判断，考虑到公司资源优势，具有较强的市场运营能力，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本次评估收益期按电站设计 25 年的运营期限考虑。

5、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预测期内每年)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 $\times$ (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6、折现期的考虑

考虑到自由现金流量按均匀流入流出，年中折现。

7、折现率的确定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公式： $WACC = Re \times E / (D+E) + Rd \times D / (D+E) \times (1-T)$

式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债务资本成本

T: 所得税率

$E/(D+E)$: 股权占总资本比率

$D/(D+E)$: 债务占总资本比率

其中: $Re=Rf+\beta\times ERP+Rs$

Rf =无风险报酬率

β =企业风险系数

ERP =市场风险溢价

Rs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四) 评估结果的确定方法

对两种评估方法得出的初步结论进行比较、分析, 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初步价值结论的合理性及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 形成最终评估结果。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 评估人员于2019年6月27日至2019年7月2日对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及查对, 查阅了有关账目、产权证明及其他文件资料, 完成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在此基础上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和委估资产的具体情况, 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定估算。整个评估过程包括接受委托、评估准备、现场清查核实、评定估算、评估汇总及提交报告等, 具体评估过程如下:

(一) 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由我事务所业务负责人与委托人代表商谈明确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评估目的;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价值类型; 评估基准日;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 评估报告提交时间及方式; 委托人与资产评估师工作配合和协助等其他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

(二) 编制评估计划

我事务所承接该评估业务后, 立即组织资产评估师编制了评估计划。评估计

划包括评估的具体步骤、时间进度、人员安排和技术方案等内容。

（三）现场调查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我们对评估对象进行了适当的现场调查。包括：

要求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详细资料；

要求委托人或者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的评估明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以签字、盖章或者其他方式进行确认；

资产评估师通过询问、函证、核对、监盘、勘查、检查等方式进行调查，获取评估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

对无法或者不宜对评估范围内所有资产、负债等有关内容进行逐项调查的，根据重要程度采用抽查等方式进行调查。

（四）收集评估资料

我们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收集评估资料，并根据评估业务需要和评估业务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变化及时补充收集评估资料。这些资料包括：

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

查询记录、询价结果、检查记录、行业资讯、分析资料、鉴定报告、专业报告及政府文件等形式；

资产评估师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的资料。

评估人员通过收集分析企业历史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规划以及与管理层访谈对企业的经营业务进行调查，主要内容如下：

- （1）了解企业历史年度权益资本的构成、权益资本的变化；
- （2）了解企业历史年度经营销售情况及其变化，分析销售收入变化的原因；
- （3）了解企业历史年度期间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化；
- （4）了解企业主要的业务构成，分析业务对企业销售收入的贡献情况；
- （5）了解企业历史年度利润情况，分析利润变化的主要原因；
- （6）收集了解企业各项经营指标、财务指标，分析各项指标变动原因；
- （7）了解企业未来年度的经营计划等；

(8) 了解企业的税收政策;

(9) 收集企业所在行业的有关资料, 了解行业现状、区域市场状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10) 了解企业的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的内容及其资产状况。

(五) 评定估算

评估的主要工作: 按资产类别进行价格查询和市场询价的基础上, 选择合适的测算方法, 估算各类资产评估值, 并进行汇总分析, 初步确定评估结果。

(六) 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

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 起草资产评估报告初稿。我事务所内部对评估报告初稿和工作底稿进行三级审核后, 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在全面考虑有关意见后, 对评估结论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然后重新按我事务所内部资产评估报告三审制度和程序对报告进行审核后, 向委托人提交正式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由于企业所处运营环境的变化以及不断变化着的影响资产价值的种种因素, 必须建立一些假设以便资产评估师对资产进行价值判断, 充分支持我们所得出的评估结论。本次评估是建立在以下前提和假设条件下的:

(一) 一般假设

1.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假定被评估企业的经营业务合法, 并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 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并原地持续使用。

2.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 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3.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二）特殊假设

1. 假设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双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行业政策、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无重大变化。

3. 假设国家有关信贷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4.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对企业重大不利影响。

5. 假设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是按照现时价格体系确定的，未考虑基准日后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6. 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业务可以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并在可预见的经营期内，其经营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7. 假设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人员尽职，企业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8.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即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其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条件合法、有效地持续使用下去，并在可预见的使用期内，不发生重大变化。

9. 资产在用续用假设，假设处于使用中的被评估资产在产权发生变动或资产业务发生后，将按其现行正在使用的用途及方式继续使用下去。

10. 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有关企业经营的一般资料、产权资料、政策文件等相关材料真实、有效。

11. 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造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十、评估结论

一、评估结论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2019年4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088.15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466.87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621.28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为 627.83 万元，评估增值 6.55 万元，增值率为 1.05%。

（二）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088.15 万元，评估价值为 2,000.85 万元，评估减值 87.30 万元，减值率 4.18%；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466.87 万元，评估价值为 1,466.87 万元，评估无增减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621.28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533.98 万元，评估减值 87.30 万元，减值率 14.05%。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合计	1	578.54	578.5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	1,509.61	1,422.31	-87.30	-5.7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	-		
投资性房地产	4	-	-		
固定资产	5	1,472.82	1,385.52	-87.30	-5.93
其中：建筑物	6	-	-		
设 备	7	1,472.82	1,385.52	-87.30	-5.93

在建工程	8	-	-		
无形资产	9	-	-		
其中: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0	-	-		
长期待摊费用	11	36.79	36.79	-	-
资产总计	12	2,088.15	2,000.85	-87.30	-4.18
流动负债	13	1,466.87	1,466.87	-	-
非流动负债	14	-	-		
负债总计	15	1,466.87	1,466.87	-	-
净 资 产	16	621.28	533.98	-87.30	-14.05

(三) 收益法与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的比较及差值原因分析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627.83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33.98 万元,两者相差 93.85 万元,差异率为 17.57%。

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

1、资产基础法从再取得资产的角度反映资产价值,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反应出企业于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2、收益法评估时,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未来现金流预测时,我们对企业未来经营成果进行了预测。收益法评估中,考虑了已列示在企业资产负债表上的所有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各种资质和负债的价值,同时也考虑了上述资产会带来的未来收益。

(四) 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的原因

资产基础法为从资产重置的角度评价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仅能反映企业资产的自身价值,反映的是基于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而不能全面、合理的体现各项资产综合的获利能力及企业的成长性。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发展的角度,通过合理预测企业未来收益及其对应的风险,综合评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时,不仅考虑了各分项资产是否在企业中得到合理和充分利用、组合在一起时是否发挥了其应有的贡献等因素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同时也考虑了企业运营资质、行业竞争力、公司的管理水平、人力资源、要素协调作用以及合作平台因素等资产基础法无法考虑的因素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

采用预期收益折现的途径来评估企业价值,不仅考虑了企业以会计原则计量的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无法反映的企业实际拥有或控制的资源。

二、本次评估项目的评估结论

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和国家其它有关部门的法规、规定，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和客观的原则，并经履行必要的评估程序，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分别采用了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经对两种方法的评估结果进行分析，本次评估最终采用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即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的股东权益价值为627.83万元，评估增值6.55万元，增值率为1.05%。

三、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考虑

本评估报告没有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本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对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予以关注。

（一）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1. 评估基准日期后事项系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之间发生的重大事项；
2. 在评估基准日后，当被评估资产因不可抗力而发生拆除、毁损、灭失，往来账款产生坏账等影响资产价值的期后事项时，不能直接使用评估结论；
3. 发生评估基准日期后重大事项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在本次评估结果有效期内若资产数量发生变化，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评估价值进行相应调整。

（二）需说明的其他问题

1. 本评估报告是在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下做出的，遵循了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我事务所及所有参加评估的人员与委托人及有关事项当事人之间无任何特殊利害关系，评估人员在整个评估过程中，始终恪守职业道德和规范。

2. 本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企业经营的一般资料、产权资料、政策文件及相关资料由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负责提供，对其真实性、合法性由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的

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确认或发表意见超出了评估人员的执业范围，因此评估机构不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3. 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瑕疵事项，在企业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4. 评估报告附件与报告正文配套使用方为有效。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本事务所不对报告使用者运用本报告于本次评估目的以外的经济行为所产生的后果负责；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本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 1 年，即从 2019 年 4 月 30 日至 2020 年 4 月 29 日止的期限内有效，超过 1 年有效期需重新进行评估。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资产评估师最终专业意见形成日，本项目评估报告日为 2019 年 9 月 30 日。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师:

签名并盖章



资产评估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北京市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 件

- (一)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二)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 (三)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 (四) 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评估机构的备案文件、证券期货业务资格证书；
- (五) 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六)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 (七) 资产评估明细表。

附件一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97734636E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雄彪

注册资本 12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11月17日

营业期限 2009年11月17日至 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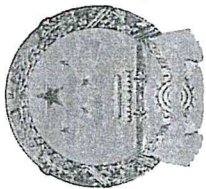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电力生产；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水力水电工程建设咨询；技术服务；设备租赁；销售机械电器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20号3幢B1-0808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23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3MA2XU47859

名称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仓苍镇园头开发路26号
法定代表人 洪文沛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07日
营业期限 2016年12月07日 至 2036年12月06日
经营范围 新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光伏系统施工;电力供应;电气设备销售、安装、维修;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12 月 24 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录福建工商红盾网申报年度报告并公示

http://wsqs.tjale.gov.cn/creditpub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二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4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5—6 页
2、利润表	7 页
3、现金流量表	8 页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1 页
5、财务报表附注	12—38 页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2019]京会兴审字第 11000108 号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在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 1-4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在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 1-4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在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在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在源公司本次审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在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在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在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在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



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在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在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在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页为报告号《[2019]京会兴审字第 11000108 号》的签字盖章页。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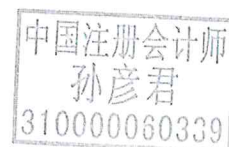
邹志文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彦君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4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637,929.47	484,400.78	288,104.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3,284,577.14	2,653,207.83	535,255.68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84,577.14	2,653,207.83	535,255.68
预付款项	五、（三）	5,211.65		736,369.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四）	1,857,638.00	1,969,940.06	2,479,775.86
流动资产合计		5,785,356.26	5,107,548.67	4,039,506.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五）	14,728,154.12	14,967,839.08	15,668,549.0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六）	367,949.09	466,631.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96,103.21	15,434,470.93	15,668,549.07
资产总计		20,881,459.47	20,542,019.60	19,708,055.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4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七）	8,359,612.85	14,337,579.31	14,311,112.3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五、（八）	185.00	166.20	52,653.49
其他应付款	五、（九）	6,308,853.82	4,473,583.59	5,115,244.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15,270.2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668,651.67	18,811,329.10	19,479,010.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4,668,651.67	18,811,329.10	19,479,010.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一）	212,807.80	173,069.05	22,904.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十二）	-	1,557,621.45	206,140.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12,807.80	1,730,690.50	229,045.0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12,807.80	1,730,690.50	229,045.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881,459.47	20,542,019.60	19,708,055.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1-4月份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6,318.43	3,025,020.00	733,077.70
其中：营业收入	五、（十三）	806,318.43	3,025,020.00	733,077.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8,914.62	1,523,374.53	504,032.67
其中：营业成本	五、（十三）	365,403.72	1,193,503.43	348,458.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十四）	1,742.00	854.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十五）	8,808.50	214,379.35	127,425.9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十六）	-269.57	-365.42	-23.2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19.57	-1,165.42	-23.26
资产减值损失	五、（十七）	33,229.97	115,002.77	28,171.3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7,403.81	1,501,645.47	229,045.0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八）	16.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387.53	1,501,645.47	229,045.0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387.53	1,501,645.47	229,045.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十九）	397,387.53	1,501,645.47	229,045.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387.53	1,501,645.47	229,045.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7,387.53	1,501,645.47	229,04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7,387.53	1,501,645.47	229,045.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1-4月份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002.12	1,283,662.35	294,273.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57	1,165.42	5,109,56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521.69	1,284,827.77	5,403,840.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934.44	985,833.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3.20	537.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269.80	754,760.02	10,90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993.00	1,060,231.76	996,73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28.69	224,596.01	4,407,104.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28,300.12	4,119,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0,000.00	28,300.12	4,119,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00.00	-28,300.12	-4,119,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528.69	196,295.89	288,104.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400.78	288,104.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929.47	484,400.78	288,104.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4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	-	-	-	-	-	-	173,069.05	-	1,557,621.45	-	1,730,690.5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	-	-	-	-	-	173,069.05	-	1,557,621.45	-	1,730,69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	-	-	-	-	-	39,738.75	-	-1,557,621.45	-	4,482,117.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7,387.53		397,387.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	-	-	-	-	-	-	-	-	-	6,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											6,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39,738.75	-	-1,955,008.98	-	-1,915,270.23	
1.提取盈余公积								39,738.75		-39,738.7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15,270.23		-1,915,270.23	
4.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	-	-	212,807.80	-	-	-	6,212,807.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	-	-	-	-	-	-	-	22,904.50	-	206,140.53	-	229,045.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	-	-	-	-	-	-	22,904.50	-	206,140.53	-	229,045.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50,164.55	-	1,351,480.92	-	1,501,645.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01,645.47		1,501,645.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50,164.55	-	-150,164.55	-	-	
1.提取盈余公积									150,164.55		-150,164.5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	-	-	-	-	-	-	-	173,069.05	-	1,557,621.45	-	1,730,690.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泉州佳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2,904.50	-	206,140.53	-	229,045.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2,904.50	-	-22,904.50	-	-
1.提取盈余公积									22,904.50		-22,904.5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	-	-	-	-	-	-	-	22,904.50	-	206,140.53	-	229,045.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16年12月07日,由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成立,经福建省南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领取了注册号为3505031002899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住址: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仑苍镇园头开发路2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3MA2XU47859

公司法定代表人:洪文沛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所属行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光伏系统施工;电力供应;电气设备销售、安装、维修;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清源电力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9月27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则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或以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八)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金额大于或者等于 1000 万元的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保证金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九)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建电站开发产品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0~10%	33.3%-1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0~10%	25%-9%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25 年	10%	3.6%、4.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20、25 年	10%	3.6%、4.5%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十九)。

(十二) 无形资产**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软件	5-10 年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与研究开发项目相关的无形资产的确认、计量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合作研发下根据交易经济实质判断合作研发交易经济实质属于自行开发相关技术（研发劳务外包）还是外购技术。

交易经济实质属于自行开发的，则按照上述自行研究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以及确认无形资产的标准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经济实质属于外购技术的，研发支出先由预付款项科目归集，项目约定进程达到目标（一般为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新药注册证书）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全部研发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冲减预付款项；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研发支出部分可以回收的情况下，按可回收金额冲减预付款项，不可回收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许可使用技术下，支出先由预付款项科目归集，项目约定进程达到目标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全部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冲减预付款项；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部分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按可回收金额冲减预付账款，不可回收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

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光伏电站发电业务

本公司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采用项目公司运作。光伏电站发电业务的会计核算主要涉及前期开发阶段、建设阶段及运营发电阶段。其中，前期开发阶段发生的费用支出计入当期费用；建设阶段发生的费用支出作为“在建工程”进行归集核算，竣工结算完成转入“固定资产”；运营发电阶段根据电站类型不同，收入确认原则具体为：①公司自持的分布式光伏电站投入运营之后，客户自发自用的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抄表电量数额并经公司与用电客户双方确认及合同约定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全额上网收入确认原则和地面光伏电站一致。②公司自持的地面光伏电站投入运营之后，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当地供电局出具的电费结算单中的抄表电量数额及批复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

(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二十一)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二十二)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因公司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应采用通知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84,577.14
	应收票据	

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3,284,577.14
---	------	---------------

(2)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2018年5月1日前为6%、11%、17%，2018年5月1日后为6%、10%、16%，2019年4月1日后为6%、10%、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从事的光伏电站发电业务，属于政府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中由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享受国家企业所得税相关优惠政策，即“三免三减半”，具体税收优惠如下：

单位名称	免税年度	减半年度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2018、2019	2020、2021、2022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期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9年4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37,929.47	484,400.78	288,104.8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37,929.47	484,400.78	288,104.89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2019 年 4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84,577.14	2,653,207.83	535,255.68
合计	3,284,577.14	2,653,207.83	535,255.68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9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60,981.23	100.00	176,404.09	5.10	3,284,577.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60,981.23	100.00	176,404.09	5.10	3,284,577.14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6,381.95	100.00	143,174.12	5.12	2,653,207.83	100.00	28,171.35	5.00
535,255.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796,381.95	100.00	143,174.12	5.12	2,653,207.83	100.00	28,171.35	5.00
								535,255.6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 年 4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93,880.73	169,694.04	5.00	5.00	2,729,281.45	136,464.07	5.00	5.00	563,427.03	28,171.35	5.00	5.00
1—2 年	67,100.50	6,710.05	10.00	10.00	67,100.50	6,710.05	10.00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460,981.23	176,404.09	5.10	5.10	2,796,381.95	143,174.12	5.12	5.12	563,427.03	28,171.35	5.00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9 年 1-4 月份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229.9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2018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5,002.7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2017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171.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460,981.2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76,404.09 元。

2019 年 4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福建南安市供电有限公司	电费	否	289,314.60	1 年以内 222,214.10, 1-2 年 67,100.50	8.36	17,820.76
国网福建南安市供电有限公司	补贴	否	3,171,666.63	1 年以内	91.64	158,583.33
合计	--		3,460,981.23		100.00	176,404.0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 年 4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211.65	100.00			736,369.73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5,211.65	100.00			736,369.73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9 年 4 月 30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国网福建南安市供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11.65	1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5,211.65	100.00	/	/

(四)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年4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未抵扣的进项税	1,857,638.00	1,969,940.06	2,479,775.86
合计	1,857,638.00	1,969,940.06	2,479,775.86

(五) 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项目	2019年4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4,728,154.12	14,967,839.08	15,668,549.0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728,154.12	14,967,839.08	15,668,549.07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2019年4月30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站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859,373.07	16,999.12	15,876,372.19
2.本期增加金额			-
(1)购置			-
(2)在建工程转入			-
(3)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15,859,373.07	16,999.12	15,876,372.19
二、累计折旧			-
1.期初余额	904,495.80	4,037.31	908,533.11
2.本期增加金额	237,890.60	1,794.36	239,684.96
(1)计提	237,890.60	1,794.36	239,684.96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1,142,386.40	5,831.67	1,148,218.07
三、减值准备			-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14,716,986.67	11,167.45	14,728,154.12
2.期初账面价值	14,954,877.27	12,961.81	14,967,839.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9年4月 30日
租金	466,631.85		98,682.76		367,949.09
合计	466,631.85		98,682.76		367,949.09

项目	2017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8年12月 31日
租金		762,680.18	296,048.33		466,631.85
合计		762,680.18	296,048.33		466,631.85

(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2019年4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359,612.85	14,337,579.31	14,311,112.39
合计	8,359,612.85	14,337,579.31	14,311,112.39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9年4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款	2,452,110.00	2,452,110.00	2,452,110.00
工程款	5,770,128.00	11,770,128.00	11,770,128.00
服务费	137,374.85	115,341.31	88,874.39
合计	8,359,612.85	14,337,579.31	14,311,112.3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8,359,612.85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8,359,612.85	

(八) 应交税费

项目	2019年4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2,653.49
印花税	185.00	166.20	
合计	185.00	166.20	52,653.49

(九)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2019 年 4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15,270.23		
其他应付款	4,393,583.59	4,473,583.59	5,115,244.32
合计	6,308,853.82	4,473,583.59	5,115,244.32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4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4,393,583.59	4,473,583.59	5,111,088.30
专业服务费			4,156.02
合计	4,393,583.59	4,473,583.59	5,115,244.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泉州尚好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12,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4,380,963.53	合同未执行完毕
陈光扬	620.06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4,393,583.59	

3、应付股利

项目	2019 年 4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1,915,270.2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其中: 工具 1			
工具 2			
合计	1,915,270.23		

(十) 股本

2019 年 4 月 30 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0.00	6,000,000.00		6,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0.00			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0.00			0.00

(十一) 盈余公积

2019 年 4 月 30 日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3,069.05	39,738.75		212,807.8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73,069.05	39,738.75		212,807.8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904.50	150,164.55		173,069.0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904.50	150,164.55		173,069.0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904.50		22,904.5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904.50		22,904.50

(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 年 4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7,621.45	206,140.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57,621.45	206,140.5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387.53	1,501,645.47	229,045.03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738.75	150,164.55	22,904.5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15,270.2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0.00	1,557,621.45	206,140.53

(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 1-4 月份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806,318.43	365,403.72	3,025,020.00	1,193,503.43
其他业务				
合计	806,318.43	365,403.72	3,025,020.00	1,193,503.43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733,077.70	348,458.61
其他业务		
合计	733,077.70	348,458.61

(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 1-4 月份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车船税			
印花税	1,742.00	854.40	
合计	1,742.00	854.40	

(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 1-4 月份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办公费用	5,099.92	2,985.64	1,420.00
差旅费	834.22	39,873.44	
车辆费用	80.00	33,389.98	542.00
专业服务费用		73,822.38	122,016.97
保险费用		33,748.35	
招待费	1,000.00	29,662.38	3,447.00
折旧费	1,794.36	897.18	
合计	8,808.50	214,379.35	127,425.97

(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 1-4 月份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19.57	-1,165.42	-23.26
银行手续费	250.00	800.00	
融资租赁费用			
合计	-269.57	-365.42	-23.26

(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1-4 月份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坏账损失	33,229.97	115,002.77	28,171.35
二、存货跌价损失			

项目	2019 年 1-4 月份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三、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五、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七、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八、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九、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十、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一、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四、商誉减值损失			
十五、其他			
合计	33,229.97	115,002.77	28,171.35

(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 年 1-4 月份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对外捐赠				
非常损失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滞纳金				
赔偿款				
其他	16.28			16.28
合计	16.28			16.28

(十九) 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2019 年 1-4 月份		2018 年度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7,387.53	397,387.53	1,501,645.47	1,501,645.47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397,387.53	397,387.53	1,501,645.47	1,501,645.47

项目	2017 年度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229,045.03	229,045.03
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2017 年度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损益
合计	229,045.03	229,045.03

(二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2019 年 1-4 月份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7,387.53	1,501,645.47	229,045.0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3,229.97	115,002.77	28,171.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9,684.96	717,709.11	190,824.0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682.76	296,04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796,512.01	-2,814,589.54	-1,297,707.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81,055.48	408,779.87	5,256,772.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28.69	224,596.01	4,407,104.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7,929.47	484,400.78	288,104.8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84,400.78	288,104.8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528.69	196,295.89	288,104.8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9 年 1-4 月份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现金	637,929.47	484,400.78	288,104.8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7,929.47	484,400.78	288,104.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929.47	484,400.78	288,104.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关联方名称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关联关系
清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	Hong Daniel	股东、母子公司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销售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9 年 4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费用	协议价			105,341.31	100.00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费用	协议价	24,913.82	100.00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无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4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8,359,612.85	14,327,579.31
其他应付款	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4,380,963.53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9年4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4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采取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采取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营业执照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 至 2063年1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登记机关

2019 年 07 月 03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9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八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34941A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 006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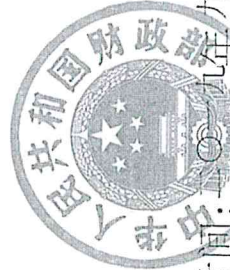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7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邹志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7年03月2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670321005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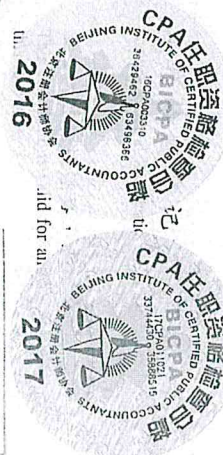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00155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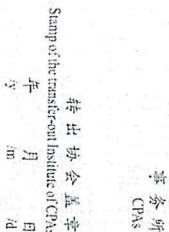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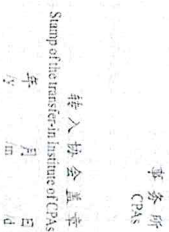
姓名 孙彦君
Full name 孙彦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11-23
Date of birth 1986-11-23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北京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6030219861123203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孙彦君
证书编号：310000060339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附件三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委托人承诺函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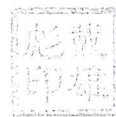
因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特委托贵机构对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纳入评估的资产范围与本次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充分揭示；
- 3、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所提供的公司生产经营等资料是客观真是、科学合理的；
- 5、评估基准日至今，未发生对委估资产价值有较大影响的期后事项，我们保证会向贵所通知截至评估报告日间发生的对委估资产价值有较大影响的期后事项；
- 6、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 7、接受评估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委托人（签章）：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因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特委托贵机构对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纳入评估的资产范围与本次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充分揭示；
- 3、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所提供的公司生产经营等资料是客观真是、科学合理的；
- 5、评估基准日至今，未发生对委估资产价值有较大影响的期后事项，我们保证会向贵所通知截至评估报告日间发生的对委估资产价值有较大影响的期后事项；
- 6、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 7、接受评估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被评估单位（签章）：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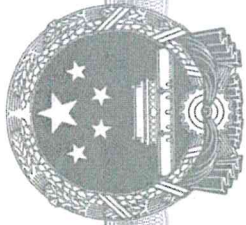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

附件四

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评估机构的备案文件、证券期货业务资格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01W1Y48

营业执照

(副本)(3-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闫全山

经营范围 资产评估；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下期出资时间为2035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资产评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12日

合伙期限 2015年11月1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56号6层615



登记机关

2019 年05 月07 日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北方
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9]38号 证书编号：0100540024

变更文号：财办资[2016]6号

序列号：000144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二月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66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北京奥德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北京东财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北京中源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5、北京国府嘉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6、中鸿茂盛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附件五

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我们对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1.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2.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3.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4.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5.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6. 评估结论合理。
7.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六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宋利强

性别：男

登记编号：41140014

单位名称：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4-07-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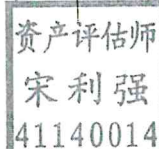
年检信息：通过 (2019-07-22)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19-08-28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张华志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140004

单位名称：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4-02-17

年检信息：通过 (2019-07-22)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张华志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19-09-17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附件七

资产评估明细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表1
共20页第1页

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

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流动资产合计	1	578.54	578.5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	1,509.61	1,422.31	-87.30	-5.7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	-		
投资性房地产	4	-	-		
固定资产	5	1,472.82	1,385.52	-87.30	-5.93
其中：建筑物	6	-	-		
设 备	7	1,472.82	1,385.52	-87.30	-5.93
在建工程	8	-	-		
无形资产	9	-	-		
其中：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	36.79	36.79	-	-
资产总计	12	2,088.15	2,000.85	-87.30	-4.18
流动负债	13	1,466.87	1,466.87	-	-
非流动负债	14	-	-		
负债总计	15	1,466.87	1,466.87	-	-
净 资 产	16	621.28	533.98	-87.30	-14.05



评估机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表2
共20页第2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

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5,785,356.26	5,785,356.26	-	-
2	货币资金	637,929.47	637,929.47	-	-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	应收票据	-	-	-	-
5	应收账款	3,284,577.14	3,284,577.14	-	-
6	预付款项	5,211.65	5,211.65	-	-
7	应收利息	-	-	-	-
8	应收股利	-	-	-	-
9	其他应收款	-	-	-	-
10	存货	-	-	-	-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12	其他流动资产	1,857,638.00	1,857,638.00	-	-
13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96,103.21	14,223,141.09	-872,962.12	-5.78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16	长期应收款	-	-	-	-
17	长期股权投资	-	-	-	-
1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9	固定资产	14,728,154.12	13,855,192.00	-872,962.12	-5.93
20	在建工程	-	-	-	-
21	工程物资	-	-	-	-
22	固定资产清理	-	-	-	-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24	油气资产	-	-	-	-
25	无形资产	-	-	-	-
26	开发支出	-	-	-	-
27	商誉	-	-	-	-

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表2

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

共20页第3页

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28	长期待摊费用	367,949.09	367,949.09	-	-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31	三、资产总计	20,881,459.47	20,008,497.35	-872,962.12	-4.18
32					
33	四、流动负债合计	14,668,651.67	14,668,651.67	-	-
34	短期借款	-	-	-	-
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36	应付票据	-	-	-	-
37	应付账款	8,359,612.85	8,359,612.85	-	-
38	预收款项	-	-	-	-
39	应付职工薪酬	-	-	-	-
40	应交税费	185.00	185.00	-	-
41	应付利息	-	-	-	-
42	应付股利	1,915,270.23	1,915,270.23	-	-
43	其他应付款	4,393,583.59	4,393,583.59	-	-
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45	其他流动负债	-	-	-	-
46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47	长期借款	-	-	-	-
48	应付债券	-	-	-	-
49	长期应付款	-	-	-	-
50	专项应付款	-	-	-	-
51	预计负债	-	-	-	-
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54					
55	六、负债总计	14,668,651.67	14,668,651.67	-	-
56					
57	七、净资产	6,212,807.80	5,339,845.68	-872,962.12	-14.05

评估机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3
共20页第4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

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3-1	货币资金（现金 他币）	637,929.47	637,929.47	-	-
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3	应收票据	-	-		
3-4	应收账款	3,284,577.14	3,284,577.14	-	-
3-5	预付账款	5,211.65	5,211.65	-	-
3-6	应收利息	-	-		
3-7	应收股利（应收利润）	-	-		
3-8	其他应收款	-	-		
3-9	存货	-	-		
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3-11	其他流动资产	1,857,638.00	1,857,638.00	-	-
3	流动资产合计	5,785,356.26	5,785,356.26	-	-

评估人员：宋利强 孟祥达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清云

填表日期：2019年6月27日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评估明细表

表3-1-2
共20页 第6页

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

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币种	外币账面金额	评估基准日汇率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备注
1	民生银行南安支行	699130264	RMB			637,929.47	637,929.47	-	-	
合 计						637,929.47	637,929.47	-	-	

评估人员：宋利强 孟祥达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清云
填表日期：2019年6月27日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4
共20页第10页

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

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4-3	长期应收款	-	-		
4-4	长期股权投资	-	-		
4-5	投资性房地产	-	-		
4-6	固定资产	14,728,154.12	13,855,192.00	-872,962.12	-5.93
4-7	在建工程	-	-		
4-8	工程物资	-	-		
4-9	固定资产清理	-	-		
4-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4-11	油气资产	-	-		
4-12	无形资产	-	-		
4-13	开发支出	-	-		
4-14	商誉	-	-		
4-15	长期待摊费用	367,949.09	367,949.09	-	-
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4	合计	15,096,103.21	14,223,141.09	-872,962.12	-5.78

评估人员：宋利强 孟祥达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清云
填表日期：2019年6月27日

固定资产评估汇总表

表4-6
共20页第11页
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	-	-	-				
4-6-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	-	-	-				
4-6-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	-	-	-				
4-6-3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	-	-	-				
	减：房屋建筑物类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类净额合计	-	-	-	-				
	设备类合计	15,876,372.18	14,728,154.12	15,004,500.00	13,855,192.00	-871,872.18	-872,962.12	-5.49	-5.93
4-6-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5,859,373.06	14,716,986.67	14,988,200.00	13,841,500.00	-871,173.06	-875,486.67	-5.49	-5.95
4-6-5	固定资产-车辆	-	-	-	-				
4-6-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16,999.12	11,167.45	16,300.00	13,692.00	-699.12	2,524.55	-4.11	22.61
	减：设备类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设备类净额合计	15,876,372.18	14,728,154.12	15,004,500.00	13,855,192.00	-871,872.18	-872,962.12	-5.49	-5.93
4-6-7	土地	-	-	-	-				
	固定资产合计	15,876,372.18	14,728,154.12	15,004,500.00	13,855,192.00	-871,872.18	-872,962.12	-5.49	-5.9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	固定资产净额合计	15,876,372.18	14,728,154.12	15,004,500.00	13,855,192.00	-871,872.18	-872,962.12	-5.49	-5.93

评估人员：宋利强 孟祥达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清云

填表日期：2019年6月27日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

表4-6-4
共20页第12页

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组件	320W	阿特斯	块	1768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1,498,988.05	1,375,321.51	1,403,900.00	92	1,296,500.00	-78,821.51	-5.73	
2	组件	325W	阿特斯	块	2172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1,870,333.34	1,716,030.81	1,724,700.00	92	1,592,800.00	-123,230.81	-7.18	
3	光伏支架		清源科技	瓦	127166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380,411.11	349,027.19	584,100.00	92	539,400.00	190,372.81	54.54	
4	交流汇流箱	4汇1	清源科技	台	6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21,538.46	19,761.55	54,600.00	92	50,400.00	30,638.45	155.04	
5	汇流箱支架	制作	清源科技	套	6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1,600.00	1,468.00	2,200.00	92	2,000.00	532.00	36.24	
6	组串式逆变器	正泰60kW (480V)	正泰	台	20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358,974.36	329,358.97	709,600.00	92	655,300.00	325,941.03	98.96	
7	逆变器支架	制作	清源科技	套	20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5,333.33	4,893.33	7,200.00	92	6,600.00	1,706.67	34.88	
8	双绕组变压器	正泰1250kVA (480V)	正泰	套	1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198,247.86	181,892.41	327,500.00	92	302,400.00	120,507.59	66.25	
9	光伏专用电缆	PV-1x4 光伏专用电缆	四川明星	m	10968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27,091.90	24,856.82	48,800.00	92	45,100.00	20,243.18	81.44	
10	低压直流电缆	ZRC-YJV22-0.6/1kV-3x35	四川明星	m	1148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55,329.68	50,764.98	108,700.00	92	100,400.00	49,635.02	97.77	
11	低压交流电缆	ZRC-YJV22-0.6/1kV-3x150	四川明星	m	1423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214,568.94	196,867.00	287,200.00	92	265,200.00	68,333.00	34.71	
12	通讯电缆	ZR-DJVP22-2*2*1.0	四川明星	m	1785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10,679.49	9,798.43	20,600.00	92	19,000.00	9,201.57	93.91	
13	高压电缆	ZRC-YJV22-10/15kV-3X70	上海起帆	m	18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1,846.15	1,693.85	2,800.00	92	2,600.00	906.15	53.50	
14	光缆	铠装8芯		m	18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153.85	141.15	200.00	92	200.00	58.85	41.69	
15	热镀锌, 梯形桥架	400x100	厦门天博通	m	470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42,179.49	38,699.68	81,800.00	92	75,500.00	36,800.32	95.09	
16	热镀锌, 梯形桥架	200x100	厦门天博通	m	392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28,478.63	26,129.14	35,500.00	92	32,800.00	6,670.86	25.53	
17	热镀锌, 梯形桥架	100x75	厦门天博通	m	36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2,369.23	2,173.77	2,900.00	92	2,700.00	526.23	24.21	
18	开关站设备		清源科技	套	1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186,752.14	171,345.09	255,000.00	92	235,500.00	64,154.91	37.44	
19	综合自动化系统		清源科技	套	1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312,190.68	286,434.94	426,200.00	92	393,600.00	107,165.06	37.41	
20	太阳能光伏组件	320Wp	阿特斯	块	910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771,555.56	721,441.15	722,600.00	92	667,300.00	-54,141.15	-7.50	
21	太阳能光伏组件	325Wp	阿特斯	块	4890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4,210,833.34	3,937,329.45	3,883,100.00	92	3,586,100.00	-351,229.45	-8.92	
22	光伏支架	角驰25	清源科技	瓦	1880450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482,166.67	450,848.77	863,700.00	92	797,600.00	346,751.23	76.91	
23	直流汇流箱	16汇1	清源科技	台	21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65,333.33	61,089.77	145,200.00	92	134,100.00	73,010.23	119.51	
24	集中式逆变器	上能1MW (315V)	清源科技	台	2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384,615.38	359,633.67	686,300.00	92	633,800.00	274,166.33	76.23	
25	双分裂变压器	金盘1000kVA (315V)	海南金盘电气	台	2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373,931.62	349,643.85	541,800.00	92	500,400.00	150,756.15	43.12	
26	光伏专用电缆	PV-1x4 光伏专用电缆	四川明星	米	11936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37,746.32	35,294.60	53,200.00	92	49,100.00	13,805.40	39.11	
27	低压直流电缆	ZRC-YJV22-0.6/1kV-2x50	四川明星	米	1735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81,559.83	76,262.32	164,200.00	92	151,600.00	75,337.68	98.79	
28	低压直流电缆	ZRC-YJV22-0.6/1kV-2x70	四川明星	米	358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26,620.51	24,891.44	46,600.00	92	43,000.00	18,108.56	72.75	
29	低压直流电缆	ZRC-YJV22-0.6/1kV-2x95	四川明星	米	786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80,615.38	75,379.21	123,600.00	92	114,100.00	38,720.79	51.37	
30	低压直流电缆	ZRC-YJV22-0.6/1kV-2x120	四川明星	米	756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84,000.00	78,544.00	127,700.00	92	117,900.00	39,356.00	50.11	
31	低压直流电缆	ZRC-YJV22 -0.6/1kV-3x240	四川明星	米	154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60,547.01	56,614.33	94,700.00	92	87,500.00	30,885.67	54.55	
32	通讯电缆	ZR-DJVP22-2*2*1.0	四川明星	米	1050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8,974.36	8,391.45	12,100.00	92	11,200.00	2,808.55	33.47	
33	高压电缆	ZRC-YJV22-8.7/10kV-3X50	上海起帆	米	300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33,153.85	31,000.43	50,700.00	92	46,800.00	15,799.57	50.97	
34	高压电缆	ZRC-YJV22-8.7/10kV-3X120	上海起帆	米	18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4,384.62	4,099.83	7,000.00	92	6,500.00	2,400.17	58.54	
35	光缆	铠装8芯	四川明星	米	324	2017年6月	2017年6月	1,938.46	1,812.55	2,700.00	92	2,500.00	687.45	37.93	

流动负债评估汇总表

表5
共20页第16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

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5-1	短期借款	-	-		
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5-3	应付票据	-	-		
5-4	应付账款	8,359,612.85	8,359,612.85	-	-
5-5	预收款项	-	-		
5-6	应付职工薪酬	-	-		
5-7	应交税费	185.00	185.00	-	-
5-8	应付利息	-	-		
5-9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1,915,270.23	1,915,270.23	-	-
5-10	其他应付款	4,393,583.59	4,393,583.59	-	-
5-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5-12	其他流动负债	-	-		
9	流动负债合计	14,668,651.67	14,668,651.67	-	-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清云
填表日期：2019年6月27日
评估人员：宋利强 孟祥达

其他应付款评估明细表

表5-9
共20页第20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

被评估单位：泉州在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户名（结算对象）	发生日期	业务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泉州尚好会计事务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	审计费	12,000.00	12,000.00	
2	陈在壁	2018年12月	往来借款	4,380,963.53	4,380,963.53	
3	陈光扬	2018年12月	代垫下网电费	620.06	620.06	
合 计				4,393,583.59	4,393,583.59	

评估人员：宋利强 孟祥达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陈清云
填表日期：2019年6月27日